

山东开放大学文件

鲁开大开放字〔2025〕12号

山东开放大学 关于全省开大（电大）开放教育 2025年秋季学期期末考试工作安排的通知

各市（直管县）开大（电大），山东开大各有关部门、单位：

根据国家开放大学《关于2025年秋季学期课程考试安排的通知》要求，结合学校实际，现将全省开大（电大）开放教育2025年秋季学期期末考试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一、终结性考试相关安排

本次终结性考试形式分为纸质考试、网络考试、开放性考试。

（一）纸质考试安排

1. 考试时间

纸质考试时间为2026年1月17日至18日，具体纸质考试课程安排详见附件1。

2. 部分课程考试特殊说明

部分课程因涉及听力或口语考试，在考试形式等方面的要求

有所不同，详见附件 2。

（二）网络考试安排

本学期国家开放大学统一组织的网络考试全部基于“一平台”考试系统进行。“一平台”考试网址为<https://menhu.pt.ouchn.cn>，平台开放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5 日至 2026 年 1 月 16 日，每天 8:30—20:30。对于同一门网考课程，原则上每个学生每学期最多有 3 次考试机会，取最高成绩为最终成绩。

非国家开放大学建设课程使用课程建设单位的考试系统进行网络考试，系统开放时间由课程建设单位自行确定。

具体网络考试课程安排详见附件 1。部分课程因涉及听力考试，在考试机设备配置、试题呈现及作答等方面有所不同，详见附件 2。

（三）开放性考试安排

开放性考试指除纸质考试、网络考试以外的其他形式的考试，包括作品、大作业、论文、调查报告等形式。除思政课等特殊课程，其他课程开放性考试学生完成的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1 月 18 日，教师评阅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1 月 25 日，具体课程安排见附件 1，部分课程考试特殊要求见附件 2。

（四）其他说明

1. 参加纸质考试、网络考试的考生考试前须通过人脸识别进行身份核验方可进入考场考试。

2. 随着网络考试规模的扩大，各考点需加大网络考试机房建

设，以满足网络考试组考需求。

3. 按照国家开放大学要求，所有网络考试考场、国家开放大学指定的纸质考试考场必须安装远程视频监控，并统一接入国家开放大学考试视频巡查系统。各市（直管县）开大（电大）要落实考场远程视频监控要求，逐步实现所有考场远程视频监控全覆盖。

4. 本学期继续实施统设必修课程的“双及格”要求，即终结性考试成绩和综合成绩须同时及格，课程考试结果方为合格。

5. 从本学期起，风险管理与保险规划（试卷号 23992）和个人税收筹划（试卷号 23994）课程由国家开放大学统一组织考试调整为由各市（直管县）开大（电大）自行组织考试。

二、形成性考核说明

形成性考核分纸质和网络两种形式。纸质形成性考核可从“国家开放大学一网”教学平台（网址：<http://one.ouchn.cn>）下载形考册电子版并打印成纸质材料后作答，也可通过纸质形考册作答；网络形成性考核基于“国家开放大学一网”教学平台（网址：<http://one.ouchn.cn>）在线完成。对于国家开放大学已建设的网上形成性考核任务的课程，形成性考核方式优先选择网络形成性考核。技术支持联系人：胡雪盟，联系电话：010-57519673。

所有课程形成性考核任务学生完成的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1 月 11 日，教师评阅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1 月 25 日。课程形成性考核任务及完成时间详见各课程考核说明。各市（直管县）开大

(电大)负责对形成性考核任务作答情况和评阅完成情况进行监督。

三、省开课程考核说明

本学期全部省开课程(试卷号第一位为5且第二位为5、6的考试课程)的形成性考核和终结性考核在“国家开放大学一网”教学平台进行,考核说明如下。

(一) 考试方式

全部为开卷考核,考核次数不做限定,每个考生可多次考试,系统取最高成绩作为省开课考试成绩(除56679《互联网+创新创业》需辅导教师评阅外,其他课程都无需评阅,系统自动出成绩)。

(二) 考核时间

形成性考核和终结性考核起止时间均为2025年10月15日00点00分至2026年1月11日23点59分。具体考核时间由各市(直管县)开大(电大)在考核起止时间内根据考生实际情况,以满足所有考生完成课程考核为原则自行确定。

(三) 组考管理

1. 山东开大负责题库建设、组卷和考后成绩同步等工作。
2. 各市(直管县)开大(电大)应在“一网”教学平台上做好考生的考前准备工作,指导考生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网上考核。

四、部分自开课程考试说明

由于专业及课程调整,本学期部分课程调整为自开课程或者停开,由各市(直管县)开大(电大)根据课程考核说明及有关

要求，自行完成试题命制、考试组织、试卷评阅和成绩录入等工作。考试结束后，各市（直管县）开大（电大）需将自开课程的考试组织情况形成书面报告，在期末考试结束上交试卷时单独上报山东开大开放教育学院。

五、报考、试卷征订及成绩管理说明

（一）考试安排发布

山东开大将通过“一平台”考试系统发布 2025 年秋季学期期末考试计划。

（二）报考

各市（直管县）开大（电大）、学习中心必须通过“一平台”考试系统的报考模块完成所有考试课程的报考工作。报考期间，各市（直管县）开大（电大）应做好检查、督导工作，确保报考数据准确无误，确保报考工作按期完成。学习中心报考权限的开通时间将通过全省开大考务管理QQ群另行通知。在报考权限关闭后，山东开大不再接收补报考申请。

（三）试卷订单

山东开大完成试卷订单（含备用卷）生成操作后，各市（直管县）开大（电大）须认真完成订单复核工作。复核过程中，如发现数据有误，应及时与山东开大开放教育学院联系，重新生成订单。

听力光盘、题签订单不通过“一平台”考试系统上报，山东开大开放教育学院考务科将通过全省开大考务管理QQ群另行通

知上报方式。

（四）补修课考试

本次期末考试“一平台”考试系统开放本科的补修课程（试卷号第一位为 5 且第二位为 7 的考试课程）由各市（直管县）开大（电大）自行命题、组织考试和阅卷，并将成绩于 2026 年 1 月 25 日前录入教务管理系统。

（五）成绩管理

1. 在山东开大开通“一平台”考试系统形成性考核成绩和卷面成绩录入权限后，各学习中心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成绩录入工作。山东开大将于 2026 年 1 月 25 日关闭成绩录入权限。

2. 考试结束后，各市（直管县）开大（电大）应将所有违规考生所在的考场座次表，经监考人员、主考签字确认后，单独装订并上交山东开大开放教育学院，同时将违规考生电子版名单发送至山东开大开放教育学院考务科邮箱：kwk6635@163.com。

3. 对成绩合分或录入错误的试卷（非因试卷装订顺序错误），山东开大将提供一次性查询，并不再受理其他复查业务。各开大（电大）要按照标准格式填表（见附件 3），在山东开大下一学期开学前将复查成绩的数据按规定格式发到山东开大开放教育学院考务科邮箱：kwk6635@163.com，逾期不再办理。对上报考场编排错误、无保密号、保密号错误、考场试卷装订混乱、缺考考生或违规考生试卷复查的开大（电大），将在全省开大（电大）办学体系通报批评，并取消下次复查资格。

六、强化组织领导

各市（直管县）开大（电大）、学习中心要认真落实国家开放大学考试管理规定和《山东开放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考试安全工作的意见》（鲁开大教务字〔2022〕41号）的要求，切实加强考试工作组织领导，强化综合保障，压实工作责任，从严治考，严肃考风考纪，规范考试流程，坚决守住考试安全底线，确保考试安全，促进教育公平与质量提升。

山东开大成立全省开大（电大）开放教育考试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全省开放教育考试工作的组织领导，统筹安排各项工作。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司家军

副组长：郭丕宽

成 员：刘忠强、刘民杰、赵春阳、邹 燕、张琳琳、
刘声田、邢晓春、孙 航、董彩云、李 伟、
刘晓春、朱晓丽

考试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山东开大开放教育学院，赵春阳兼任主任，负责考试具体工作的推动与落实。

各考点也要成立相应的考试工作领导小组，切实加强考试组织领导；要严格按照文件和考试工作相关要求，做到规范组织、有序实施；要切实加强监考人员选聘和考前培训，严防严查各类违规违纪行为；要抓好考试各个环节的任务分工与落实，确保考试安全有序进行。

未尽事宜请与山东开大开放教育学院联系。

联系人：刘怡辰、冀大伟

联系电话：0531-82626635、82626664

联系地址：济南市历下区经十一路 21 号

- 附件：1. 2025 年秋季学期终结性考试课程安排表
2. 2025 年秋季学期部分课程考试特殊要求说明
3. 山东开大 2025 年秋季学期开放教育期末考试试卷
成绩漏录统计表



山东开放大学办公室

2025 年 9 月 24 日印发

校对: 刘怡辰